



智慧轨道 联通未来

SMART RAIL LINKS TO THE FUTURE

2023中国国际轨道交通和装备制造 产业博览会

2023 China International Rail Transit & Equipment
Manufacturing Industry Exposition

参展手册

2023.12.07-10

中国·湖南·株洲国际会展中心



Interrail

尊敬的参展商：

欢迎参加 **2023** 中国国际轨道交通和装备制造产业博览会。

这份参展商手册详细刊载了本届展览的展会须知、守则和有关资料，对贵公司出展前的筹备工作甚有帮助。

凡贵司已呈交的表格，我们建议您打印一份作存案及方便日后核对账目（如有租赁）。请详阅手册内所列各项规则，并留意各项额外设施及服务申请表上所列明的呈交截止日期，我们会尽力维持价格不变，但请谨记和体谅，所有价格存在变动可能。此外，参展商只可以展出其生产、代理及分销之产品。

如需任何查询或协助，请与组委会联络，谨祝贵公司展出成功。

目录

第一章 展览会综合信息

- 1.1 展览会名称
- 1.2 展馆交通
- 1.3 展览会时间
- 1.4 展会组委会、大会指定服务商服务项目及联络方式
- 1.5 入场须知
- 1.6 停车场
- 1.7 安全保卫
- 1.8 空调系统
- 1.9 膳食
- 1.10 酒店住宿

第二章 参展商须知

- 2.1 防火安全
- 2.2 保险与责任
- 2.3 展位运作管理
- 2.4 展品示范安全
- 2.5 宣传资料及活动规则
- 2.6 知识产权
- 2.7 隐私政策
- 2.8 摄影及拍照
- 2.9 预防流行性疾病
- 2.10 展馆拥有权
- 2.11 不可抗力因素

第三章 展位搭建须知

3.1 展馆损毁

3.2 展馆技术参数

3.3 展馆设施使用规定

3.4 标准展位

3.4.1 基本设施 3.4.2 设施配套标准 3.4.3 展位装饰规定 3.4.4 展位清洁

3.5 光地展位

3.5.1 展位设计及搭建规定 3.5.2 审图要求 3.5.3 展位清洁

3.6 特装展位报馆流程及规定

3.6.1 申报时间 3.6.2 申请流程 3.6.3 展台撤展及施工押金的退还

第四章 展品运输须知

4.1 报关

4.2 资料受检

4.3 展品进馆流程

4.4 展馆内货运工作

4.5 压垫板的使用

4.6 物品存储

4.7 机动车展示

第五章 服务需求表格

5.1 光地展位展商 / 搭建商必须提交表格清单

5.2 标摊展位展商必须提交表格清单

5.3 其它可选表格清单

第一章 展览会综合信息

1.1 展览会名称

2023 中国国际轨道交通和装备制造产业博览会

1.2 展馆交通

展馆地址：湖南省株洲国际会展中心

交通工具	路线	出行时间
出租车	长沙黄花国际机场 – 株洲汽车交易中心	约 55 分钟
	株洲西站 – 株洲汽车交易中心	约 15 分钟
	株洲站 – 株洲汽车交易中心	约 30 分钟
	板塘站 – 株洲汽车交易中心	约 40 分钟

1.3 展览会时间

进撤馆时间表

本时间表仅供参考	进馆时间				撤馆时间
	12 月 4 日	12 月 5 日	12 月 6 日	12 月 7 日	12 月 10 日
大会指定搭建商进馆	8:30	8:30	8:30	8:30	不适用
光地特装搭建商进馆	9:00	9:00	9:00	9:00	
标准展位完成时间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14:00	
参展商报道 / 开始布展时间	不适用	9:00-17:00	9:00-17:00	9:00-22:00	
展品进馆完成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12:00	不适用
展台通电时间			14:00	9:00	
完成进馆、布展及搭建 / 开始			不适用	16:00	
铺盖过道地毯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切断电源					
收回租赁项目 / 设施					
分派空箱 / 包装展品					
撤馆开始					15:15
所有展品及搭建物清离展馆				不适用	
					22:00

以上施工时间和工序有可能更改，恕不另行通知。如要确认时间有否更改，请与组委会联络。

展览开放时间

	2023 年 12 月 8 日	2023 年 12 月 9 日	2023 年 12 月 10 日
	星期五	星期六	星期日
展商开放时间	8:30-17:00	8:30-17:00	8:30-17:00
观众开放时间	9:00-17:00	9:00-17:00	9:00-17:00

每日闭馆前 30 分钟观众谢绝入场

注意事项

1. 所有参展商及特装展台搭建商应在规定时间内进场布置。如展商或搭建商需加班工作，请按上方加班时间向主场服务商提出申请。展商需于加班当天向展馆缴付所需之超时工作费，费用具体以现场为准。加班申请方为有效。
2. 所有展览会电力供应将于展览结束后 15 分钟切断。请各展商做好准备并在切断电源前把设备复位。
3. 所有人士不得在展馆开放时间以外逗留在展馆，如展商需要补给物品，具体时间及补货地点以展前沟通信息为准。

1.4 展会组织架构、组委会联系方式、大会指定服务商
服务项目及联络方式

展会组织架构

主办单位：中国贸促会、湖南省人民政府
承办单位：湖南省贸促会、湖南省工业和信息化厅、湖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长沙市人民政府、株洲市人民政府
支持单位：中国铁道学会、中国城市轨道交通协会、中国对外承包工程商会

大会组委会联系方式

负责事宜	联系人	联系方式
展览展示	王东	15210664051
活动会议	张瀚文	13341414202
接待服务	王宪朵	15621126169

大会主场服务商：北京宏图展览展示有限公司

负责事宜	联系人	座机	联系方式	邮箱
特装搭建及报馆	王硕	010-65567205-811	18611704481	ws@51hoto.com
标准展位	王晓	010-65567205-803	18201641908	wx@51hoto.com
租赁服务	周碧莹	010-65567205-858	13269214508	zby@51hoto.com
特装搭建服务	王晓怡	010-65567205-815	13521784332	wxy@51hoto.com

大会推荐特装展台搭建服务商

服务商	联系人	联系方式
湖南省彩之度展览展示有限公司	李志林	15388979153
北京宏图展览展示有限公司	王晓怡	13521784332
湖南省阳光会议展览服务有限公司	罗佳瑛	15074985757
株洲高科园创众禾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刘晓琴	13789062787
湖南星瑞会议展览服务有限公司	陈欣	15197376881

大会指定运输代理 - 海关 / 货运 / 仓储等服务：湖南景皓物流服务有限公司

负责事宜	联系人	联系方式	邮箱
海关货运服务	谢兰	13077099707	291181706@qq.com
仓储服务	刘顺清	18107414557 / 18107332430	441864700@qq.com

大会指定旅游代理 - 住宿 / 租车 / 旅游预订等服务：湖南海外旅游株洲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

负责事宜	联系人	联系方式	邮箱
酒店预订、旅游咨询	胡敏	173 7339 0377	136782482@qq.com
	皮春梅	134 0733 3821	136782482@qq.com
接送站服务、大交通代订	左文宇	1817338 2912	136782482@qq.com
	段巧婧	134 0733 8225	136782482@qq.com

大会推荐保险商-展览会责任险等服务：众展保

负责事宜	联系人	联系方式	邮箱
保险咨询	王女士	18811616518	zhongzhanbao@zhongzhanbao.com
保险咨询	刘女士	18811616518	

1.5 入场须知

展会现场主办方将会安排巡逻人员维持馆内秩序，如发现违规现象将会及时提醒并视具体情况进行制止，请大家予以理解和配合。

参展商

1. 所有参展人员在展览会任何时间内（包括布展，展期和撤展）必须佩戴参展证方可以进入展馆，参展证不得转让他人使用，否则现场保安有权没收并不再给予重新办理证件。如贵展台涉及非大会指定施工单位工作，请参阅表格 5 并申报所需资料。基于保安理由，请勿代搭建商或非展台的工作人员申请参展证。

2. 参展证件办理请登录展商中心链接：

<http://s.31url.cn/OVTMRjvC>

或扫描下方二维码：



进行填写报名，请于 2023 年 11 月 19 日前提提交信息，逾期提交需要现场打印参展商工作证。

3. 12 月 5 日上午 9 时后，请参展商到登录大厅（C 馆一层）“参展商报到处”报到并领取展商证件，报到需持《参展确认书》及本人公司名片，领证后方可进入馆内开始布展。

搭建商

展位搭建商必须取得主场管理单位之批准，方可于馆内施工。另各光地搭建商必须承担场馆所征收之施工证件费、垃圾清运押金及其它等费用。根据展馆规定，凡是进入展馆内的施工人员必须佩戴安全帽，未佩戴安全帽的施工人员，展馆的保安人员有权拒绝其入场工作。

如上所有证件均需实名制信息登记。

1.6 停车场

展馆提供停车位供展商及观众使用。

1.7 安全保卫

大会聘用保安人员负责馆内的保安工作，展商仍需照顾自己的财物，贵重物品随身携带。建议展商嘱咐相关人员对展位进行照看，防止展位上的物品丢失。主办方对展品遗失或损坏一概不负责任。

失物招领

失物招领应向展馆安保部门查询。所有的失物招领将分类保存 10 天。展馆及主办方不对在规定期限内未捡到的物品负责。

撤馆物品安全

展览会刚结束时馆内最为繁忙，展商应提高警惕。撤展当天所有展商必须将其展品及其它物品撤离会场，主办方若发现任何展品、摊位物料搁置于会场，将视为弃置物品。主办方有权将遗留之物品撤离会场，一切清理费将由展商自行承担。

1.8 空调系统

必要情况下，主办方将在展览期间统一安排展馆空调服务。展商严禁在展台私自在展台内安装空调设备，一旦发现，主办方有权即可采取断电措施。

1.9 膳食

园区内有餐厅 / 咖啡厅可提供小食 / 膳食，为了保证食品安全，根据展馆规定，参展商不得携带食品（饮料除外）进入会场。如需用餐，可到展馆统一提供的快餐区和外带盒饭吃饭区域用餐。

1.10 酒店住宿

展商如欲预定饭店住宿或咨询旅游安排，请参阅表格 7 或直接联络大会指定旅游代理。

第二章 参展商须知

所有参展商及其展位工作人员于展览期间务必遵守以下之规则及订在展览合约内之条文。

2.1 防火安全

1. 所有参展单位及其服务商、工作人员、代理、服务人员等必须遵守展馆及当地消防部门的消防安全规定。
2. 为安全起见，所有盖建物料必须为阻燃物料。
3. 在任何时间，包括布展，展期和撤展，展馆内严禁吸烟、使用明火。
4. 所有电力设备与器材远离易燃物。
5. 严禁携带、使用易燃易爆气体及物品。
6. 任何人士如发现火警，应先保持镇定，然后触动火警报警装置通知消防 / 保安。另设备运作时如有易燃的可能性，展商应自备灭火器以措安全。
7. 严禁任何妨碍火警警铃触电、消防栓、灭火器、安全门等消防安全以及监控设施正常运行的行为，保证消防通道、通向紧急疏散门之通道，以及出入口的畅通无阻。
8. 督促搭建商遵从消防安全，电力安全。

2.2 保险与责任

1. 主办方有提供第三者保险，展品等则不受惠。从责任风险角度，主办方建议各参展商需另行购买展览会责任险，为他人在展台内所受到的财产及人员伤害提供安全保障。同时，购买展品运输保险和财产保险，为展品进行财产及责任风险保障。
2. 参展商与其供应商之间的任何纠纷与主办无关；展商与主办方指定的供应商之间的任何纠纷与主办方无关。
3. 参展商有责任确保展台、展品和产品的安全。如发生财产丢失、损坏或失窃等情况，展会管理方、展馆、承包商及其高级管理人员 / 代理人 / 雇员概不承担相关责任。

2.3 展位运作管理

1. 展位于展会开放直到展期最后一天，必须有工作人员全面运作。展品不应在展会完结前拆卸或重新封装。
2. 展商及其职员只可在本身的展位范围内活动。展商不应参与任何可能会或者会对观众或其它展商构成滋扰的活动。除了寻找本地代理商销售产品以外，展馆内不得进行商业推广或调查活动，职员招聘活动也一律禁止进行。
3. 任何参加展览会人士的行为不应伤害或引致他人受伤；也不应破坏展品，展馆财产及设施。
4. 展品不应在展会完结前拆卸或重新封装。
5. 展商需看管好自己的财产物品。

2.4 展品示范安全

展商如欲现场示范设备运作，须注意以下事项：

1. 呈交有关设备的操作资料，其配件之运作，如涉及易燃易爆物品，激光或危险品需提前向展馆及有关政府单位申请。
2. 所有展品示范必须在其展位范围内进行，全程必须保持过道畅通无阻。同时展台内应为观众留出足够空间，并安排人员保证畅通，以确保观众和通道的安全。
3. 场内不可使用走灯，闪灯类东西，如是设备其中一部份则可豁免。
4. 示范前需验查设备是否已经完全装嵌及所有门盖关上。
5. 为确保安全，示范设备与现场观众及工作人员应有一定的距离。
6. 在操作演示时一定要严格控制，保证安全，对于有可能伤害观众或火灾等事件发生的设备，请采取一定的保护措施，把展品和观众隔开，确保不会伤害其他展商和观众。
7. 现场严禁焊烧，带有气体和明火示范。禁止使用易燃易爆气体及物品。
8. 如设备运作时有机会排除废气，展商应做好排气系统以免对现场人士有所伤害。
9. 调试设备及现场演示时产生的废油、废墨等其他废弃液体严禁倒入展馆地沟，

请自行带离展馆。无法带离展馆范围的废品，使用方应当联系有资质的单位进行回收处理，或委托馆内垃圾清运公司提供有偿处理服务。

2.5 宣传资料及活动规则

宣传资料、展品 / 产品的介绍、演示及现场活动，请严格遵守以下规定：

1. 请勿把台湾、香港和澳门地区列为国家；台湾，香港和澳门是中华人民共和国的地区，翻译时不应译为国家。
2. 在馆内派发的资料（包括名片）及展品上不应出现中华民国或 ROC 字眼，如有违规，一切后果由展商承担，请各展商尊重和遵守一个中国的原则。
3. 宣传资料不应含有不符合道德规范的内容。
4. 宣传资料不应含有歪曲或侵犯主办国或其它国家的内容。
5. 绘制中国地图时，请按照现行的标准印制。
6. 在馆内展示、派发的资料需与展览会主题相关。
7. 自行安排的宣传活动只能在展位范围内进行，全程必须保持过道畅通无阻。未经展会管理方同意，不得将宣传册和调查问卷等置于展台外（例如展厅出 / 入口处）。如展商使用电视幕墙、电视或其它影音器材作现场推广活动，需将音量尽量调低，以免对其它展商或观众造成任何滋扰。请把喇叭或其它音响设备，面朝所属展位朝内安装。应确保展台周围 2 米内的音量低于 75 分贝，参展商应配备隔音或音量控制装置，以防超过音量限制。如经发现，主办方有权马上终止有关展示活动，而主办方毋须为此向参展商退还有关费用或作出任何赔偿。设于摊位内的视听器材，概由参展商负责，而参观人士及其雇员在操作此等器材时的行为，须由参展商监管。

2.6 知识产权

1. 展会期间，参展商保证其所展示的产品及展台设计不侵犯他人的专利权、商标权、版权和其它知识产权等。
2. 如若涉及侵权纠纷，主办方保留权利要求参展商停止展出有争议的展品和相关

宣传资料。参展商因侵权发生的任何行政、司法、刑事或者其他诉讼和索赔负责，与主办方无关。参展商承诺向主办方赔偿由此所产生的所有成本、索赔、要求、损失、负债、控告、诉讼及支出等。

3. 未经主办方书面同意，任何参展商、服务商、供应商等不得使用展览会的标识、展会名称、宣传口号等。

4. 现场如产生相关纠纷，可以前往客户服务中心寻求帮助。

2.7 隐私政策

签署参展协议意味着您同意在相关数据保护法律的约束内，主办方通过电话、传真、电子邮箱或信件与您取得联系，并出于以下需要使用您在数据库中储存的自愿提交的以及主办方收集的信息：主办方内部工作需要，包括账户处理、内部分析、其它展览邀约及官方供应商沟通需要（包括但不限于展位部署、安全保障、信息登记、卫生清理、货运承办、餐饮服务及电力保障），直邮供应商需要，以及主办方海外办公室相关需要，以使得我们能够更好地助力于您的海外业务拓展。

2.8 摄影及拍照

未经主办方同意前，不得在会场内擅自摄影、录影或录音。参展商亦有权禁止观众对其展品进行拍摄或录影。展商如发现现场遭其它人士拍摄其展品或展位的活动，可以立刻拒绝和终止拍摄。

2.9 预防流行性疾病

为了提供一个安全、健康、放心的参展环境，主办方将根据当地卫健部门防控工作指引，采取必要的预防流行病传播措施。为了保护您和公众健康，现将具体措施告知如下，请每位进馆人员知悉，并严格遵守相关规定：

1. 参展商应配合主办做好各种信息报备工作和各项防疫落实工作，每个展位都应设有防疫联系人，管理好所有参展人员，展位搭建人员和临时人员的防疫工作，配合主办和相关政府部门严格执行各项防疫政策。

2. 展前，需做好自我健康状况监测，确认无疾病症状，确保此前未接触过流行病患者或疑似患者。
3. 在展馆期间保持安全的社交距离，不聚集不簇拥，减少身体接触。
4. 参展商需指派现场负责人配备好消毒用品及口罩等物资。每日对展位进行消毒，监测记录现场人员的健康状况。
5. 所有参展人员应在正规的符合卫生条件的宾馆住宿，做到在展期内，尽量不去除展会场地之外，人流密集的公共场所。外出佩戴口罩，勤洗手，保持社交距离，自觉遵守展馆和当地的各项预防流行病规定。
6. 如遇突发情况，主办方将按照当地卫健部门规定对展会进行管控。

2.10 展馆拥有权

主办方在整个展览期间获得展馆的使用权。主办方有权力要求展商遵守展馆管理，中华人民共和国信息产业部，国家安全局以及相关政府机构的守则及规条。

2.11 不可抗力因素

如果由于不可抗力或者其它超越其控制范围的情况而导致主办方延期，缩短或延长展期，主办方有权决定会否退还摊位租用费及不会对展商和其工作人员作出赔偿。

第三章 展位搭建须知

各光地搭建商需向主场搭建单位申报搭建设计图纸、用电规格及相关报馆文件。
如未申报并通过，主办方有权拒绝任何公司人士进馆。

3.1 展馆损毁

主办方与展馆负责人在展会施工前和撤馆后都会视察展馆，如展商、展商代理、搭建商或受聘于展商代理或搭建商之任何人士对展馆建筑、设施设备、配件等损坏或污染的，展商须承担因此产生的维修费用。标准展台的展商也要按照其标准展台的结构、楼面面积、照明设备或一切与标准展台有关的配套，就展商、其代理、搭建商或受聘于其代理或搭建商之任何人士对展馆造成损毁，承担此等损毁的维修费用。维修费用将由大会指定的搭建商或展馆评估并向有关展商征收。



3.2 展馆技术参数

株洲国际会展中心	
地面承重	A、B、C: 4.0KN/m ² , D、E、F: 50.0KN/m ² 室外展区: 路面结构计算荷载 BZZ-100
展厅地坪	地坪漆饰面 (展台搭建商需自行保护展位内地坪漆, 如有损坏, 照价赔偿)
允许搭建高度	A、B、C 馆一层 4 米高; A 馆 2 层 5 米; B、C 馆二层 4 米高; D、E、F 限高 5 米
货门内尺寸	A 馆一层: 5.7 米宽, 3.7 米高; A 馆二层: 5.6 米宽, 3.5 米高; B 馆一层: 4.2 米宽, 2.6 米高; C 馆一层: 4.3 米宽, 4.5 米高; D 馆一层: 4.0 米宽, 3.8 米高; D 馆二层: 2.0 米宽, 3.0 米高; E 馆一层: 5.5 米宽, 6.0 米高; F 馆一层: 5.5 米宽, 6.0 米高;
货梯尺寸	A 馆一层通往 A 馆二层: 门洞净尺寸 (A5)1.1 米宽, 2.1 米高; 箱体净尺寸 (1.8 米长, 1.7 米宽, 2.5 米高); 承重: 1.6 吨; B 馆一层通往 B 馆二层: 门洞净尺寸 (2.4 米宽, 2.2 米高), 箱体净尺寸 (5.7 米长, 2.7 米宽, 2.2 米高); 承重: 3 吨 C 馆一层通往 C 馆二层: 门洞净尺寸 (2.4 米宽, 2.2 米高), 箱体净尺寸 (5.7 米长, 2.7 米宽, 2.2 米高); 承重: 3 吨 D 馆一层通往 D 馆二层: 货车可以直接开往二层卸货平台。 E、F 馆均为单层展馆, 无货梯。
供电标准	A、B、C 馆: 2000KVA; D、E、F 馆: 2500KVA; 户外展区 - 动力谷大道: 430KVA

3.3 展馆设施使用说明

电力装置

1. 所有电源 (动力电及照明电) 由展馆配电箱至展台到位的安排均为大会指定搭建商负责, 电源到位后之接驳服务则视所需服务而定, 服务分类请参阅表格 5。供电前必须由展馆工程部检验妥当后方才送电。
2. 展商必须为所有有需要电力供应来进行演示的展品, 租赁独立的电源。每类供电服务只供一种仪器或机器使用, 拖线板并不适用。所有供电租赁的申请, 均由大会指定的搭建商审批。展商如需额外电力供应服务, 请填妥表格 5(供电租赁)。

如有改动，请即通知承办商，否则现场所有改动均当作新申请。如展商需申请不在表格之列的供电服务，承办商可另备报价单供参考。请确保展品是符合展馆技术数据所列明的供电标准，展商可自备变压器、转接器或调节器。国内电压或有不稳定，请自备稳流器。所有供电租赁的申请，均由大会指定的搭建商审批。

3. 大会指定搭建商尽量避免把配电箱安装在展台上（光地和标摊），但仍有不可避免的可能性。所有电力装置（包括电线，制箱等）需为固定装置，并不可超逾展台范围。

4. 每天展览结束后 15 分钟中断电源，展商应在断电前把设备复位。展览会供电时间是每天开放时间前 30 分钟至闭馆后 15 分钟。展商如在上述时间以外需要用电的话，请在开展前两星期前用书面形式向主办方申请。

5. 如工程师认为电力供应或装置可能或会对观众或其它展商构成危险或滋扰，主办方保留终止电力供应的权利。

注：请尽早提交电力供应计划，申请须经展馆设备组审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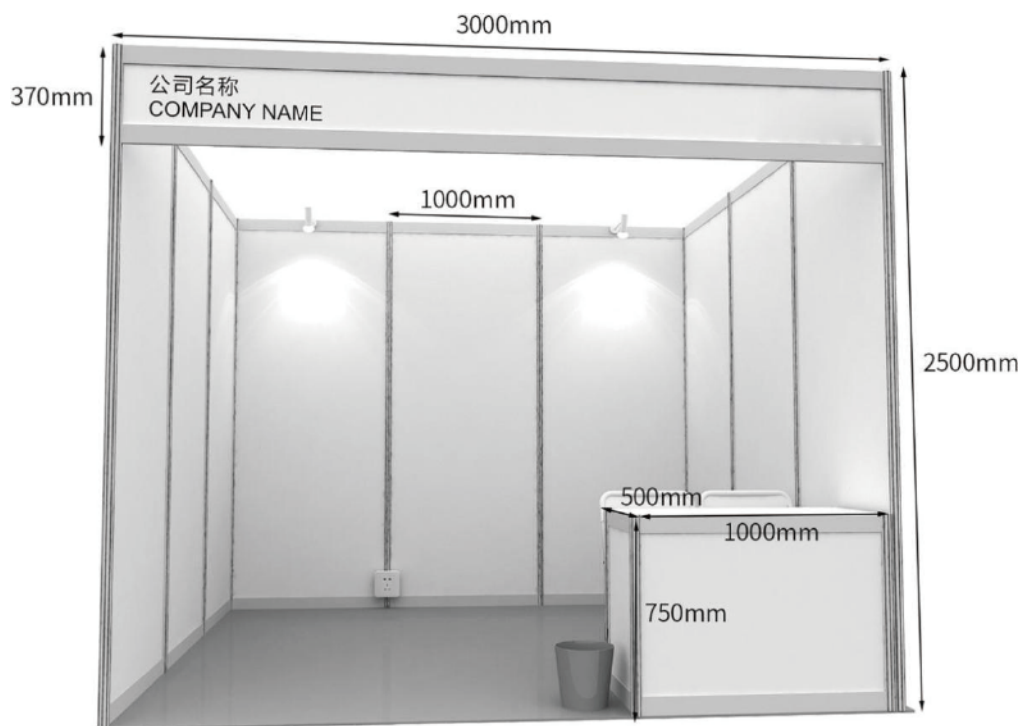
3.4 标准展位

3.4.1 基本设施

标准展位材料用铝合金和防火板组合而成，每个 9 平方米标准展位基本设施包括：

1. 三面围板，2.44m 高
2. 开口处 30 厘米高楣板带中英文公司名称、展台号，24 个字母，字高 10 厘米（较长的公司名称可能高 5 厘米）
3. 展台地毯
4. 询问桌 1 张
5. 折椅 2 把
6. 100 瓦特射灯 2 支，5A 插座 1 个，标准展位普通用电限额 500W 以内
7. 废纸篓 1 个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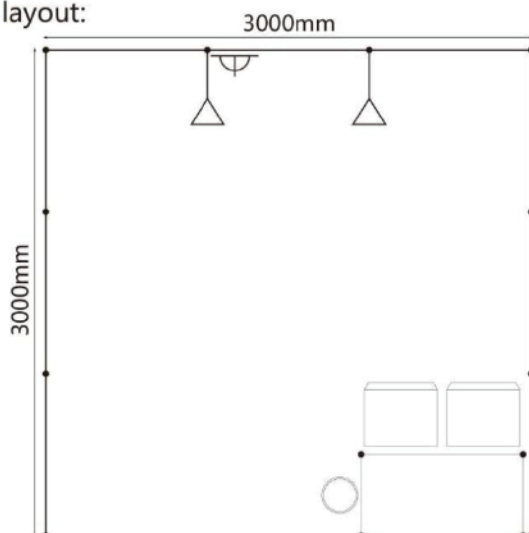
3.4.2 标准展位示意图



公司名称
COMPANY NAME

Size:3000mmL x 230mmH

布局
layout:



样品
Sample:

-  询问桌
Information Counter
-  折椅
Folding Chair
-  废纸篓
Wastepaper Basket
-  长臂射灯
10W LED Light
-  插座
Power Socket

注：标准展台电力装置：

1. 展台已含有电灯照明。
2. 插座仅供限定用电量范围内的家用电器使用，如手提电脑、机器或设备请另行申请用电。
3. 每个插座只供一种仪器使用，拖线板并不适用。展商如需额外电力供应服务，请填写表格 5(供电租赁)。
4. 标准展位展商如有木质结构展柜或需要清运的材料布置于展位内，请至主场搭建现场服务处缴纳清运押金人民币 500 元/展位。展会结束后，经主场搭建确认“展商已将此类材料清理”，将返还其缴纳的清运押金。
5. 标准展台备有基本家具，若展商需租赁额外家具，可填写表格 6 呈交大会指定搭建商申请。撤展当天展商应检查好家具抽屉内是否已清走个人物品才让搭建商收回。

3.4.3 展位装饰规定

1. 所有标准展位不得自行加建，布置时不可钉钉或钻孔在墙板上和地面上。如布置上有任何问题，请与大会指定搭建商联络查询。
2. 所有标摊围板均是白色，展商不可以自行涂漆或裱上墙纸。如欲变换其它颜色，请联络大会指定搭建商垂询。
3. 任何装置的高度不得超过 2.5 米、或伸展超逾划定的摊位界限。有关装置包括展品、参展商提供的公司名牌、宣传材料、标记等等。
4. 单边标摊可开放两处展台入口及予有两套楣板。
5. 展商可将公司司标放在楣板上，具体尺寸将根据贵司的楣板信息决定，但尺寸不得超过 20 厘米长，0.1 厘米厚及 20 厘米高，制作费由展商支付。请参阅表格 1 并把公司司标送到大会指定搭建商报价。
6. 展商如未能使用全部标摊所含的配备，主办方不会退还价钱或以物易物。
7. 严禁更改楣板及地毯。所有标摊楣板及地毯颜色由主办方决定，展商不得擅自更改楣板，包括更改楣板的结构、字体或增加额外部分，如加插公司宣传招贴于摊位外沿或覆盖原有楣板。

8. 严禁标准展位的参展商擅自将其标摊改成光地。
9. 严禁标准展位的参展商擅自改动标摊的基本结构，加做大型结构或拆除其任何部分。如有任何摊位形式的改变须在展览会开幕前一个月提交申请，在征得主办方批准和审核后方可实施。
10. 在使用租借物品时，请注意归还时保证物品无损坏；如在展位内粘贴 KT 板写真等材料，请展会结束后带离展馆。

3.4.4 展位清洁

主办方将负责公共地方和标准展台地毯的清洁工作（展品清洁则由展商自行负责）。展商应保持展台清洁。

3.5 光地展位

3.5.1 展位设计及搭建规定

设施服务	1. 大会指定搭建商负责所有标摊搭建事宜，整场展览会电的供应，亦可提供光地设计的服务。光地展商的展位设计及搭建，展商也可聘用非指定的搭建商负责；无论是大会指定的或是非指定的搭建商，光地展商须按报馆流程将报馆资料于 2023 年 11 月 24 日前呈大会指定搭建商以便安排进馆手续。 2. 光地展台不含电力装置，需额外租赁照明电或动力电。展商委托的搭建公司需自行向主场承建公司申报用电规格（表格 5）。
消防安全	1. 所有展台必须使用阻燃级地毯，并请随身携带地毯防火检验报告，进馆时展馆保安将逐一检查，不合格者将不予进馆；不可在地面涂漆。 2. 所有的搭展材料（包括：展架、展板、面板、特殊装修展台、供表演用的舞台等）必须采用不燃烧材料或阻燃材料。使用阻燃材料必须提供检验报告，并加盖展商或搭建商公章。需在施工申报时提供材料样品及产品检验报告，证明其燃烧性能达到等级。局部使用的可燃材料应经防火处理达到难燃性能等级之后方可使用。严禁使用易燃泡沫板、弹力布、未经防火处理的木质板材及石油化工系列塑料板材作为搭展、装饰材料； 3. 严禁在未做防火处理或未做隔离保护的易燃物体上安装灯具等用电设备； 4. 展馆内严禁使用明装式碘钨灯或卤钨灯，霓虹灯； 5. 电箱及电线不得放进储物间等密闭空间内； 6. 展位结构不得遮挡、圈占、堵塞馆内消防设备、设施； 7. 每 30 平米必须自行配备 1 组年检合格灭火器（4kg ABC 型干粉灭火器）。

操作提醒	1. 基于安全及健康理由，展馆所有施工工程只限于装配或小型修改工序。馆内不得进行油漆，锯木及焊烧工作。 2. 展商和搭建商搭建期间请各自准备好个人防护设备如安全帽，口罩，安全靴，手套，反光衣，护眼用具等劳动保护物品进场。 3. 施工作业高度在 2 米以上的，施工人员必须做好足够的安全防护措施，佩带安全带，登高作业应至少 2 人作业，一人登高作业，一人看护扶梯，推荐使用有支撑的井字型梯子，夜间作业人员需穿反光衣作业。 4. 电气线路、电器设备的安装，必须由携带有效电工操作证的人员持证上岗，严禁无证人员违规操作。开展期间，如需施工，应向主办单位及展馆申请获准后可操作。所有操作必须符合相关国家电气规范。如发生问题，施工单位将承担一切责任和由此产生的后果。 5. 展馆内严禁动用明火及电焊作业，不准喷漆、喷涂。严禁携带化学危险品及溶剂、油漆等易燃易爆物品进入展馆。 6. 现场操作必须遵守主办方发布的《g-Guide》安全手册。 7. 所有光地展位的搭建和装潢不可损毁现场，更不可在现场打孔或钻钉以固定任何搭建，如发现违规，展商 / 搭建商将负责所有由展馆所要求的赔偿。 8. 光地展位不包括清洁服务，施工单位负责展台清洁，并将施工时所有垃圾拿走。
电力要求	1. 所有的电器线路容量配备应均衡，其负载设备声均应有良好的接地装置。 2. 敷设的电线应采用护套线，其接头必须采用专用接头连接。除灯头线外，不应使用花线。 3. 电气线路必须安装分路开关，穿越走道必须有桥板进行安全保护； 4. 严禁使用明装式使用碘钨灯（太阳灯）、霓虹灯及带触发器发热量大的高温高压且有安全隐患的灯具。易发热的电器设备、高温灯具经申请同意后方可使用，高温灯具周围（1 米范围内）不得有可燃、易燃物品等物； 5. 照明灯具应距可燃物 50 公分以上。日光灯、高压水银灯等照明灯具的镇流器（1 米范围内）不安装在可燃物、易燃物上； 6. 所有电力设施的安装不可悬挂到展馆的天花或固定在展馆的任何部分； 7. 配电箱严禁放在过道、通道和展台的明显部位。敷设在隐蔽场内的电气线路应穿金属管或阻燃性 PVC 管保护； 8. 封闭的灯箱安装，应有足以散热的通风口； 9. 光地搭建时应注意预留空位以便牵线（电线 / 电话线）之用，如所需的电话线或电线已放好到位后而遭到搭建材料遮盖或压上，主办方一概不受理及光地搭建商需自行负责； 10. 展馆无用水、用气设备； 11. 展商如欲在展位加设录像示范，必须把设计图呈交主办方批核。

结构要求	1. 特装展台的 A、B、C 馆一层展位搭建限高为 4 米 ;D、E、F 馆限高 5 米。B、C 馆二层展位搭建限高为 4 米。A2 馆展位搭建限高为 5 米。 2. 光地展位须自行搭建背板 (要涂阻燃涂料), 四面环开的展位除外。背板不得超过限高, 不可使用毗邻展位的围板, 包括标准展台的墙身。展位任何结构或背板高出毗邻展位, 展商须把高出的结构及围板装饰达至主办方接受的程度 (最低要求:PVC 白布), 但不可展示任何公司名称或司标, 产品名称和相关的资料。 3. 如在过道上看到光地展位的外部, 外部必须布置。 4. 任何展位设施或结构不得超逾展位面积, 包括装潢、展品、参展商名牌、标志或照明设备等。 5. 特装展位木质结构单跨跨度限制在 4 米以内, 钢结构和钢木混合结构 (包括内衬钢质方筒、铁架) 单跨结构限制在 6 米, 成型钢网架跨度可根据其截面可适当放宽, 但最大不得超过 8 米 (专业舞台搭建网架除外), 如果有展位超出以上标准, 应使用含底座的钢铁无缝支撑柱, 支撑柱直径应不少于 100mm, 顶部使用法兰盘, 下含底盘加固, 该展位要向展馆工作人员出示专门的结构稳定计算书。 6. 结构厚度应不少 100mm, 且建议内嵌含底座的钢铁结构加固 ; 桁架结构的展位 应使用不低于 0.2m*0.2m 的规格, 且必须含有配重加固。 7. 展位严禁密封顶部, 展台的封顶面积不得超出展台的面积的 30%, 房间封顶面积不得大于该房间总面积的 30%。特装展台只可搭建单层展台, 双层展台搭建将不被允许。
------	---

3.5.2 审图要求

1. 对于租用光地之参展商, 请于 2023 年 11 月 24 日前将展位效果图 (图则须注明长宽高尺寸) 及其他相关资料 (参照下方第二项) 送交给大会主场服务商 - 宏图展览审批。
2. 审核材料包括 :(所有图纸均须标明所有结构用料的规格尺寸)
 - 展台信息 ; 展位号, 展商名称, 搭建商营业执照、及联系方式
 - 展台整体效果图, 包括平面图及立面图等
 - 展台所用材料明细清单相关规格数据
 - 正确的设施位置图
 - 有效特殊工种上岗资格证书复印件
 - 相关投保单

3. 审图标准参考 3.5.1 及大会指定承建商要求。

4. 主办方及大会指定搭建商有权拒绝批出设计草图及图则，或要求参展商作出修改。未经批核之光地展台，或已完成报图但在现场实际施工过程中发现存在安全隐患不能达到相关安全要求，如被要求在现场作任何更改的，一切责任及费用均由展商负责。搭建商需按已批核之图样按图施工，任何更改须得到主办方及大会指定搭建商书面批准。

3.5.3 展位清洁

1. 主办方将负责公共地方和标准展台地毯的清洁工作（展品清洁则由展商负责）。展商应保持展台清洁，每天开展或闭馆后，请展商把废纸箱放在过道上，以便工作人员清理，光地展台清洁则由光地搭建商负责。

2. 另光地搭建商须缴付垃圾清运押金。待展览完结后，若展台之废物清理妥当及展馆装置没有任何损毁，押金将全数发还。展商如有大量废物需要弃置，请预早通知主办方以便安排，此项安排需额外收费。

3.6 特装展位报馆流程及规定

文件名称	说明
施工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电工本复印件	需加盖施工单位公章
展台图纸（包括效果图、平立面图、电箱位置图、材质说明图）	需标注尺寸、材质说明
《特装展位保险》合同复印件	需加盖搭建商公章
展台搭建委托书	表格 2(填写完整，加盖展商公章)
展台搭建安全承诺书	表格 3(填写完整，加盖搭建商公章)
展台施工管理处罚规定	表格 4(填写完整，加盖搭建商公章)

3.6.1 申报时间

2023 年 11 月 24 日前，将所需资料按下列表格要求登录 sys.51hoto.com，在线申报办理施工手续并缴纳相关费用。

3.6.2 申请流程

1. 登陆网址：sys.51hoto.com，第一次登陆需使用手机号注册，并选取轨道交通展会自行申报，待工作人员审核通过后线上获取订单进行交费后完成报馆手续。
2. 每个特装展位必须购买符合本展会规定的责任保险，请在报馆前提前购买。投保人可自行选择保险商进行投保，但保险单内容必须符合“特装展位保险责任标准”的各项规定。
3. 收到付款通知单并核查无误后，请按照通知单上的金额及账号汇款。
4. 特装押金及证件费用，汇款单位必须与参展或搭建申请单位一致，不接受个人名义汇款。

3.6.3 展台撤展及施工押金的退还

展会期间（布展、开展、撤展）展台未出现任何安全事故、未违反展馆管理规定、未对展馆设施造成任何损伤，并且在撤展后展区内及展馆周边无特装及展品垃圾（如木板、砂石、装修材料、地面装修污染、展品包装箱等），清理工作和清洁确认应在规定的撤展时段内完成，撤展结束后，请到现场主场承建商服务台领取“清场单”并验收场地，由主场承建商检查确认签字后，施工押金将于撤展后三十个工作日内以汇款方式退还。

报馆联系方式如下：

北京宏图展览展示有限公司

报馆联系人：王硕 18611704481 / 010-65567205-811

邮箱：ws@51hoto.com

请将相关款项汇至我司人民币收款账户

户名：北京宏图展览展示有限公司

银行账号：7111 5101 8260 0115 231

开户银行：中信银行北京海淀支行

撤馆流程

1. 展览会将于 12 月 10 日 15:00 结束，15:15 切断电力供应。请各参展商提前做好电器设备的归位，展览电源切断后，概不恢复。
2. 撤馆时间定为：12 月 10 日 15:15 - 22:00
3. 需要办理出门单的展商或搭建商，请于 12 月 10 日下午 13:00 后到各馆馆内客服中心进行登记领取，展商出馆登记表生效后即可出馆，因撤馆时比较忙乱，请各参展商注意保管好展品及私人物品，以免发生错拿或遗失现象。
4. 请将各展位上所有的租用物品放在原位，由主办方统一回收，望各参展商注意爱惜所有物品，不得将展具损坏或携带出馆。
5. 撤展期间，货车进馆手续及路线与进馆期间流程一致。

第四章 展品运输须知

4.1 报关

进入展馆的任何物品必须先办理报关手续，唯有展览会指定运输代理方能为展商代理展品的报关和清关手续。展商可直接向展览会指定运输代理联络或垂讯有关报关和清关手续事宜。请注意：任何未办理清关手续的物品将不得携带出馆。展商应遵守此规定，以免由此而耽搁现场运作工作。

4.2 资料受检

所有宣传品，发放品及影带 / 影碟 / 幻灯片 / 声带等必须受海关检验才可在现场使用。展商请直接联络指定运输代理垂讯详情。请注意：展商必须遵守上述规则。政府官员于展会期间或会抽样检查。

4.3 展品进馆流程

布撤展期间，进展馆搭建、布展的货运车辆必须按规定时间 + 行驶路线凭车证进入展馆指定停车场排队。务必请驾驶员严格按照规定时间段进入围合区域、直接行驶进入展馆指定停车场。未见车证的货运车辆或未按规定时间驶入围合区域的，将被交警、保安驱离围合区域，甚至面临扣分罚款。

4.4 展馆内货运工作

为了保障现场各种运输活动的安全与有序，大会指定运输商是唯一允许在馆内使用各种运输机械作业的单位。除无需运输机械（如液压推车，履带车和吊车等）搬运的手提物品外，展馆将严格执行次项规定。

为确保顺利运作，在需要的情况下，运输代理会要求展商在场陪同下进行运输作业，请各展商配合。另有关展品的详情必须在呈交日期前通报展览会指定运输代理，运输代理将通知展商到馆的日期和时间。

4.5 压垫板的使用

分压垫板仅在展品重量超过展厅地面负荷限量时使用，请务必与指定运输代理预先安排此类分压垫板。

4.6 物品存储

展馆内不设物品贮存点，参展商如有展品需要贮存，可与大会指定运输代理联络，一切费用由参展商负责。按消防规定，杂物和展品空箱不得摆放在过道及存放展台背后，如发现，展馆将马上清走而不作通知。如展商违规存放杂物而引起火警，一切后果由展商负责。

4.7 机动车展示

若需展示车辆，要求在 11 月 15 日前向主办方提出申请。只有在提供了充足的文件证明会满足防火安全预防要求并被实地审核后才会获得批准。展示车辆进场时应当确保汽车油表的指针不高于红线，车辆油箱应该一直保持密封与上锁。

第五章 服务需求表格

5.1 光地展位展商 / 搭建商必须提交表格清单

表格号	申请表	呈交限期
表格 1	特装展台搭建委托书	2023 年 11 月 24 日
表格 2	展台搭建安全承诺书	2023 年 11 月 24 日
表格 3	展台施工管理处罚规定	2023 年 11 月 24 日
展商中心	参展商工作证申请	2023 年 11 月 19 日

5.2 标摊展位展商必须提交表格清单

表格号	申请表	呈交限期
展商中心	参展商工作证申请	2023 年 11 月 19 日

注：

1. 为了加快处理程序，请提交所有付款，样本，计划或其它有关资料给相关的单位。
2. 于表格呈交限期后报名的参展商，请立即提交表格。

* 本手册最终解释权归主办所有

标准展台展商楣板信息登记

楣板登记

本次展会标准展位展商楣板信息将在宏图主场服务系统进行线上登记，请您登陆 sys.51hoto.com，初次使用，手机号注册即可。注册时请选择“参展商”进行注册，然后选择“2023 中国国际轨道交通和装备制造产业博览会”进行填写楣板信息，填写准确无误后进行提交，我司工作人员将会进行审核，之后可随时登陆系统查看审核结果。

公司商标 (100 元 / 个)

展商可在楣板上放上公司司标，但尺寸不能超过 200x200x10 毫米厚。展商不得自行制作并粘贴，如有意向，可将贵公司司标样本电邮至 wx@51hoto.com。
(注：公司司标请以 ai，cdr，jpg 等形式传送至 wx@51hoto.com)

北京宏图展览展示有限公司

联系人：王晓

电话：010-65567205 转 803

手机：18201641908

电子邮件：wx@51hoto.com

请登录宏图主场服务系统 sys.51hoto.com

表格 1 特装展台搭建委托书

(原件需加盖参展单位公章)

递交截至日期:2023 年 11 月 24 日

参展单位名称:

展位号:

参展单位负责人:

联系方式:

我公司是 2023 中国国际轨道交通和装备制造产业博览会参展单位,展位面积 _____ 平方米,展位长 _____ 米,宽 _____ 米。现委托 _____ 公司为我公司展台搭建商。

且证明:

- 一、该搭建公司经考察审核合格后确认为本展位唯一指定搭建商,且具有搭建资格。
- 二、该搭建公司已同本企业签订相关搭建合同,保证本展台方案设计无版权纠纷存在,且确保展台安全施工及正常运行。
- 三、我公司已明确主办单位《展商手册》相关安全细则,并通知我公司指定委托搭建公司在现场确保施工安全。
- 四、配合主办单位和主场承建商对展台安全进行监督,如违反《展商手册》相关规定,主场承建商有权进行相关处理。
- 五、对施工单位进行监督,若违反《展商手册》相关规定,主办单位有权追究我公司及我公司指定搭建商一切责任。

参展单位(盖章)

授权代表签字:

填写日期: 年 月 日

表格 2 展台搭建安全承诺书

递交截至日期 :2023 年 11 月 24 日

为了维护展览会的良好秩序，防止各类事故的发生，确保展会安全顺利进行，依据社会治安管理有关要求，制定本规定：

1. 严格遵守国务院第 (505 号令) 《大型群众性活动安全管理条例》和株洲汽车博览园相关规章制度，服从株洲汽车博览园（汽车交易中心）的施工管理和监督检查，保证展台在施工、展出和拆展过程中的人身及财产安全。

2. 展商及施工单位对展览会展台施工安全质量承担责任，展台的结构必须牢固、安全，如因违规施工等行为造成展位坍塌、坠物、失火等，并造成现场人员生命及财产损失，均由展商及展位搭建商承担赔偿责任，展馆方不承担任何损害赔偿赔偿责任及连带责任。

3. 施工现场的安全和防火由施工单位负责，施工单位应确定施工现场安全负责人，组建施工安全管理小组，全面负责施工现场的安全、防火工作及施工队伍的管理。展览会开幕后，施工单位必须留电工、木工等值班人员，负责展台的安全管理和维护，发现问题及时处理。严格、认真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大型群众性活动安全管理条例、国务院 505 号令》《安全生产法》等有关消防、安全工作规定，落实各项防火、安全责任和措施，明确防火、安全负责人，并认真履行职责。

4. 室内展台严禁采用全封闭式顶棚，展台顶棚不得阻挡展馆顶部消防设施。顶棚保证要有 50% 以上平面开放面积，以确保展台的消防安全性。背景板高出相邻展位时，背面必须使用（整块）白色 PVC 布做遮挡，不得有广告宣传等行为。

5. 展台施工人员须佩带本届展会核发的施工证件，一人一证，定人定岗。进入施工现场必须佩带经相关单位检测合格的安全帽（违者罚款 500 元）。搭建施工超过 2 米视为高空作业，施工人员要佩戴安全帽、安全带、升降车上要设有防护栏进入。高空作业时，施工人员必须时刻遵守安全规章制度，禁止在非安全地带休息，须精心保管随身携带的工具以防掉落伤及下方行人。

6. 展馆内禁止吸烟（违者罚款 200 元）。所有搭建材料、包装物及其它杂物应存放于展馆指定的区域，不得摆放在展馆所划定的消防分隔区域内、不得存放于过道及展台背后、不得遮挡、圈占、堵塞消防设施，严禁在展馆内存放有毒、有害、易燃、易爆物品、压力容器及气瓶。如有违反，相关单位有权对该单位做出处罚。

7. 特装展台的 A、B、C 馆一层展位搭建限高为 4 米；B、C 馆二层展位搭建限高为 4 米；A2 馆展位搭建限高为 5 米。木结构必须牢固、安全，墙体及横梁中间必须加有钢结构连接、固定。搭建材料应使用难燃或经过阻燃处理的材料，符合环保要求，禁止使用弹力布等针织类材料作为装饰。线材必须使用双层绝缘导线。如场馆及组委会发现有不符合施工安全规范的展台，将视情节轻重给予警告、限期整改及停工处理，存在重大安全隐患的，将给予停工及清场处理，并给予相应处罚。

8. 展台结构严禁未按要求在展馆顶部、柱子、围栏及各种专用管线上吊挂、捆绑，所有结构应和自身主体结构连接。如有违规现象，场馆或组委会有权对该单位做出处罚。因吊挂、捆绑对场馆设施、设备造成损坏的，将要求该展台对场馆的损失进行赔偿。

9. 展馆内严禁油漆、喷漆、万能胶粘贴、腻子作业，展台施工不得使用电锯、电刨、电切割等加工工具，不得使用易燃易爆物品，严禁明火作业。不准携带原材料在展厅内现场加工制作，只允许现场组合安装作业。

10. 使用玻璃装饰展台，应采用钢化玻璃或夹丝玻璃，确保施工安装牢固并设有明确标识，以防玻璃破碎，造成人员伤亡。

11. 特殊装修展台必须按消防要求配置合格、有效的灭火器材（4 公斤起），灭火器在布展施工期间必须均匀摆放在展台内，便于消防检查和使用，施工单位未经允许不得擅自动用展馆配电箱、水源、气源等固定设施。每展台应单独申请施工用电、展期用电，严禁私拉乱接电源。

12. 照明灯具、布展电动工具等各种用电设施及材料应具有国家专业安全认证，并应按照国家电气规程标准施工、安装、使用。电路施工人员必须持有国家认可的电工证施工。严禁在展厅公共区域的空间架设强、弱电电缆，禁止使用麻花线或双绞线、电工胶布、接线必须使用接线端子。广告牌、灯箱、灯柱内必须留有足够的通风散热孔。筒灯、射灯、石英灯安装时要离装饰物 30 公分以上，并加装接线盒，电线不得外露。展厅内严禁使用霓虹灯、碘钨灯等高温灯具。

13. 施工单位施工完毕后，应及时将剩余材料、工具等物品清理出馆，不得在展位外堆放展品、工具等。对在通道上堆放的物品，主办单位有权予以清理，一切后果由施工单位负责。

14. 撤展期间，各施工单位不得野蛮施工（推、拉倒展台），违者将视情节轻

重 给予严肃处理。必须将搭建材料全部撤离展馆。不得堆放在展厅连接处等展馆周 边。

15. 现场施工管理部门对不符合要求的展位设计有权提出修改，并对搭建中存 在隐患和不符合安全消防要求的施工单位提出整改意见并下发整改通知书。施 工单位 必须按期完成整改，并将整改结果及时回复现场施工管理办公室。

16. 施工单位需购买企业责任险，特殊工种人员 (如电工、登高作业人员等) 需持证并按规范要求进场作业。

17. 因违反上述规定，所发生的一切安全事故和责任，将由施工单位承担全 部 责任，并承担由此给展馆造成的直接或间接经济损失。

18. 因展馆地面为地坪漆装饰，各展位搭建商在展台搭建过程中需对地面做 有效 的保护，确保展馆地面在施工过程中免受任何破损，如有任何违反，需按 展馆定价照 价赔偿。

“本展台施工单位的法人委托授权人已仔细阅读此施工安全责任书及上述提 及的相关规章制度，并保证严格遵守相关安全管理规定，否则，一旦出现安全问 题 本公司愿承担全部责任。”

施工单位 (加盖公章):

现场负责人签字 :

联系电话 :

日期 :

表格 3 展台施工管理处罚规定

递交截至日期 :2023 年 11 月 24 日

施工单位违反管理规定，致使施工项目在施工中、展出中、撤展中以及运输过程中，发生倒塌、人员伤亡、火灾等安全责任事故的，施工单位负全部责任，承担由此给展览馆、主办单位以及主场承建商造成的一切经济损失及名誉损失。主场承建商（北京宏图展览展示有限公司）视情节轻重将对施工单位给予警告、扣除全部施工押金等处罚。为确保展览会施工安全有序的顺利进行，加强和规范展览会施工秩序，保障人民生命和财产安全，凡进入展览馆进行展览施工的单位和企业应自觉遵守展览会各项规章制度，签定《展台施工安全责任书》并严格执行，同时接受如下处罚规定。

序号	内容
1	未经书面许可，私自接电，一经发现，除补交电源接驳费外，并扣除违约金 5000 元。
2	未经书面允许，在展览馆内动用明火作业，没收其作业设备，并扣除违约金 2000 元以上。
3	展台搭建出现结构失稳等重大安全隐患，要求立即设置隔离区域，进行整改，并扣除违约金 2000- 5000 元。
4	阻塞消防通道、消防卷帘门、紧急出口、消防设施、公共通道、配电柜以及摄像头等，要求进行拆除整改，并扣除违约金 2000-5000 元。
5	违反电气安装施工规范、无有效证件从事电气施工操作等，要求立即停止施工操作，并扣除违约金 2000-5000 元。
6	展台搭建使用各种可燃纺织物品、木质结构未刷防火涂料，要求立即整改，并扣除违约金 2000- 5000 元。
7	使用禁用电料（霓虹灯、高温碘钨灯、高温石英灯、平行线、麻花线等），违反电工操作规定，制止其施工行为，并扣除违约金 2000-5000 元。
8	展厅内调漆、喷漆等违反湖南省展览展销消防安全管理规定的行为，要求其立即停止，并扣除违约金 2000-5000 元。
9	展台施工使用易燃、易爆物品（稀料、酒精等），要求停止其施工行为，并扣除违约金 2000-5000 元。

10	使用电锯、电刨、电切割等工具作业时，出现火花现象，要求其立即停工，并扣除违约金 2000- 5000 元。
11	向展馆地沟或地井内倾倒费油等废弃物者，立即停止其行为，并扣除违约金 2000-5000 元。
12	背靠背展台与相邻展位间的结构高于对方展台，但背部未做白色遮盖者，扣除违约金 2000-5000 元。
13	展台搭建超过规定高度，要求立即整改，并扣除违约金 1000-5000 元。
14	搭建展台及各种活动布置利用展馆顶部、墙面、柱子、栏杆、门窗及各种专用管线吊挂、捆绑、钉钉、粘贴等，要求立即进行整改，同时扣除违约金以上罚款并恢复原状。
15	撤展时，野蛮拆卸展台、推倒展台及搬运物品时造成地面损伤者，对施工单位扣除违约金 1000 元以上。
16	撤展时，施工垃圾未清理或未清理干净或未验收，将在施工押金中扣除 10000 元以上的违约金。（不含展馆加班费用）
17	对展馆和主场承建商工作不予配合的，视情节严重扣除违约金 2000 元以上。
18	施工期间未按规定佩戴安全帽，对施工单位处以每人每次扣除违约金 500 元。
19	施工期间如对展馆地面（墙面、柱子等展馆相关设施）造成损坏的，视情节赔偿 2000 元 -20000 元不等。损坏情节严重的，根据展馆报价实价赔偿。

备注：

1. 以上罚款将在施工押金中扣除。
2. 违反规定且接到通知后拒不进行整改的单位，主场承建单位有权采取措施停止其展台施工，并扣除全部施工押金。
3. 展馆施工管理处罚规定补充细则，详见进馆前搭建商通知书。

展位号及展台名称：

施工单位名称（盖章）：

年月日

表格 4 特装展台施工费用表

(此报表不用打印，在报馆系统中填写)

项目	规格	单价 (元)
特装管理费	每平方米	25
垃圾清运费	每平方米	15
施工证	每证	30
车证	限 2 小时 / 辆	50/ 张
展期 照明用电	380V/16A	1600
	380V/32A	2300
	380V/63A	3000
展期 机器用电	380V/15A	1600
	380V/30A	2300
	380V/63A	3000
临时电	220V/10A	500
特装押金	每百平方米 2 万元，以此递增 (以 100 平米为一计价单位，不足 100 平米按 100 平米计算)	

- 备注：
- 1、搭建商须按实际需求如实申报用电量，自备符合用电规格且具有漏电保护功能的二级电箱。
 - 2、请于截止日期 2023 年 11 月 24 日前办理。
 - 3、特装押金及证件费用，汇款单位必须与参展或搭建申请单位一致，不接受个人名义汇款。

表格 6 额外家具租赁

如需租赁额外家具，请登陆 sys.51hoto.com，进行申请并付费

序号	名称	规格	预租价格	现场租赁价格
1	高展示柜	黑白款同价	800	1200
2	矮展示柜	黑白款同价	450	675
3	咨询桌		100	150
4	玻璃圆桌或木圆桌	70*75Hcm	150	225
5	条桌	1.2 米 × 0.6 米 × 0.75 米	100	150
		1.8 米 × 0.6 米 × 0.75 米	180	270
6	洽谈桌椅	1 桌 4 椅 (折叠椅)	200	300
7	洽谈桌椅	1 桌 4 椅 (葫芦椅)	300	450
8	葫芦椅		50	75
9	吧台椅		70	105
10	酒店椅 宴会椅		40	60
11	展览椅		20	30
12	展览沙发	单人 :1M 长 *1M 宽	500	750
		双人 :2M 长 *1M 宽	800	1200
13	LED 电视机	42 寸 (带电 视挂架)	800	1200
		45-49 寸 (带 电视挂架)	1000	1500
		50-55 寸 (带 电视挂架)	1200	1800
		60 寸以上 (带电视挂架)	2500	3750
14	电视机架子		200	300
15	饮水机	冷热双用 (不含水)	120	180
16	桶装水	约 18.9 升	30	45
17	一机二水	饮水机, 2 桶水	180	225
18	桌布	红色、白色、蓝色	40	60
	桌布 (裙 边)	蓝色、白色	30	45
19	一米线	红、黑两色	40	60
20	层板	1000L*200 W (平层板)	55	75
21	资料架		150	225
22	茶几	白色木茶几 (带桌布)	80	120

23	安全帽		40	60
24	长条桌 (带布)	1.2 米 × 0.6 米 × 0.75 米	120	180
25	长条桌 (围裙)		180	270
26	展板画面	每平米	150	225
27	咨询桌画面	每平米	150	225
28	X 展架	80*180Hcm	250	350
29	易拉宝	80*200Hcm	100	150

1. 展商请登陆 sys.51hoto.com, 进行展商注册并填报所租赁的家具, 确认无误提交后, 待我司工作人员审核通过后, 将会在系统中生成付款通知单, 缴费完成后, 我司将会在 12 月 6 日闭馆前发放家具。
2. 大会指定搭建商有权拒绝逾期之申请, 请展商做好准备。
3. 由于货品存量关系, 逾期申请的租赁项目不能获得保证, 请在限期前提出申请。另外, 逾期申请需缴附加费, 附加费及相关日期请参考如下: 申请日期限至 11 月 24 日: 逾期申请需加 30% 附加费, 现场申请需加收 50% 附加费。
4. 承租人须正确地使用有关设施并妥善保管, 不得擅自更改设施的用途和结构或增添附加装置。违规者必须对设施造成的损坏负责, 并做出相应赔偿。

北京宏图展览展示有限公司

联系人: 周碧莹

电话: 010-6556 7205 转 806

手机: 132 6921 4508

电子邮件: zby@51hoto.com

预定展具请登陆 sys.51hoto.com

表格 7 酒店订房确认回执表

酒店名称	入住人姓名	身份证号码 护照号码	国籍省份	房间类型	房间数量	房间价格	入住日期	离店日期
(例) 株洲万豪酒店	张三			大床	3间3晚	555	12.02	12.05
来程航班时间		航班号	接机车型	人数	备注			
(例)12月2日 10:00 / 12:00		CZ8569	中巴	6				
送机时间		航班号	送机车型	人数	备注			

展览会指定住宿接待单位：湖南海外旅游株洲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

负责事宜	联系人	联系方式	邮箱
旅游咨询	胡敏	173 7339 0377	136782482@qq.com
酒店预订	皮春梅	134 0733 3821	136782482@qq.com
接送站服务	段巧婧	134 0733 8225	136782482@qq.com
机票代订	左文字	181 7338 2912	136782482@qq.com

推荐酒店

星级	酒店名称	酒店地址	每晚房费
★★★★★	万豪酒店	天元区隆兴路 160 号， 距离株洲国际会展中心 3.7 公里	450 元 / 间
★★★★★	大汉希尔顿酒店	芦淞区沿江路 8 号 距离株洲国际会展中心 13 公里	450 元 / 间
★★★★★	凯悦酒店	天元区滨江南路 888 号， 距离株洲国际会展中心 9.2 公里	450 元 / 间
★★★★★	华天酒店	天元区长江北路 1 号， 距离株洲国际会展中心 9.2 公里	400 元 / 间
★★★★★	华客信颐酒店	天元区珠江北路与隆兴路交汇处， 距离株洲国际会展中心 3.2 公里	350 元 / 间
★★★★★	潇湘皇廷	天元区庐山路 136 号， 距离株洲国际会展中心 7.3 公里	330 元 / 间
★★★★★	延年广场酒店	天元区珠江南路 599 号， 距离株洲国际会展中心 8.1 公里	330 元 / 间
★★★★★	曼居酒店	天元区株洲大道 899 号， 距离株洲国际会展中心 3.4 公里	330 元 / 间
★★★★★	芳舍酒店	天元区珠江北路美的时代广场 1036 号， 距离株洲国际会展中心 3.3 公里	330 元 / 间

★★★★	株洲汇金酒店	天元区天台路 80 号汇金财智天下， 距离株洲国际会展中心 6.5 公 里	330 元 / 间
★★★★	高科温德姆豪宜酒店	株洲天元区仙月环路 900 号， 距离株洲国际会展中心 2 公里	288 元 / 间

酒店预订提示：

- 1、以上价格都包括服务费和早餐；
- 2、标间与大床房同价；
- 3、请将以上表格填写后，邮件至我公司 136782482@qq.com;
- 4、我们将会收到邮件 24 小时内，给您回复酒店确认单，收到确认单后，请按时 完成预付款支付，收到预付款后预订酒店成功；
- 5、会议期间预订酒店需要预付全款，所以如贵公司预订这些酒店，请先确定好房 间数量和入住离店日期；
- 6、因会议期株洲酒店必须要签合同、交付款才能最终预留，且会议期间上涨幅度 较大，变数较强。

车辆租赁报价：

内容 / 价格	车型	内容 / 价格
株洲高铁 / 火车站 - 株洲酒店	小 车 (5 座)	100 元 / 趟
长沙机场 / 高铁 / 火车站 - 株洲酒店		240 元 / 趟
株洲高铁 / 火车站 - 株洲酒店	商务车 (7 座)	300 元 / 趟
长沙机场 / 高铁 / 火车站 - 株洲酒店		600 元 / 趟
株洲高铁 / 火车站 - 株洲酒店	中巴车 (18 座车)	500 元 / 趟
长沙机场 / 高铁 / 火车站 - 株洲酒店		800 元 / 趟
备注：提供长沙机场 / 高铁 / 火车站专人接送站服务		

服务预定：

- 旅游咨询：胡 敏 联系电话：173 7339 0377 邮箱：136782482@qq.com
- 酒店预订：皮春梅 联系电话：134 0733 3821 邮箱：136782482@qq.com
- 接送站服务：段巧婧 联系电话：134 0733 8225 邮箱：136782482@qq.com
- 大交通代订：左文字 联系电话：181 7338 2912 邮箱：136782482@qq.com

关于特装展位展览会责任险的规定

为降低搭建特装展位的责任风险、确保现场施工人员安全保障，要求每个特装展位必须购买累计保额不低于人民币 800 万元、每次事故保额不低于 300 万元、每人每次事故保额不低于 30 万元的大型展会 - 展览会责任险，搭建商、参展商应共同列为被保险人，承保区域除包含展台范围，还应包含展台周边区域，以及装卸搬运货物的必经区域。请持保单办理报馆相关手续。

网站 : www.zhongzhanbao.com

手机公众号 : 扫描右侧二维码

客服电话 : (微信同号) 18811616158

电子信箱 : zhongzhanbao@zhongzhanbao.com

投诉建议 : 18811616518



投保流程 :

- 1) 电脑官网投保 : 登录 www.zhongzhanbao.com, 点击展会责任险下方“立即投保”按钮, 按要求填写相关信息后, 点击确认投保, 支付保费即可。
- 2) 微信公众号投保 : 微信扫描上方二维码, 关注众展保公众号后, 点击“立即投保” - “展会责任险”按钮, 按要求填写相关信息后, 点击确认投保, 支付保费即可。
- 3) 支付保费成功后, 您的电子保单和电子发票将发送至投保人登记的电子信箱。

保费 :

面积 (平米)	保费 (人民币 元)
9-99	110
100-199	120
200-299	130

面积 (平米)	保费 (人民币 元)
300-399	140
400-499	150
500-599	160

600 平米以上请到官网查询或来电咨询。

主要保险责任及保额要求

1. 每一展台累计赔偿限额人民币 800 万元，每次事故赔偿限额人民币 300 万元，每人每次事故 赔偿限额人民币 30 万元起，其中包括：

1) 对于所租用展览场所的建筑物、各类固定设备及地面、地基的损失：每次事故赔偿限 额人民币 300 万元；

2) 对于雇请的中国籍工作人员的人身损害，所引起的抚恤金、医疗费和其他有关费用：每次事故赔偿限额人民币 300 万元；每人每次事故赔偿限额人民币 30 万元起；

3) 对于第三者的人身损害，所引起的抚恤金、医疗费和其他有关费用：每次事故赔偿限 额人民币 300 万元；每人每次事故赔偿限额人民币 30 万元起。以上三项责任共用保单赔偿限额。

2、免赔 :0。

3、保险期间应涵盖布展、开展、撤展。

4、承保区域包括展台范围内，以及展台周边区域、装卸搬运货物的必经区域。

5、附加条款包括：交叉责任条款、火灾和爆炸责任条款、广告及装饰装置责任条款、车辆装卸 责任条款。

6、保险内容最终以保险单为准。

理赔流程：详情见保单

1. 拍照：对事故现场拍照、录视频、或调取监控录像（尽可能全面反映现场情况）。

2. 出险报案：出险后立即拨打电话到保险公司报案 (95505)。

3. 请保存好所有事故相关手续、发票、单据。

4. 提交理赔资料。

5. 保险公司核实、赔付。

期待与您相约株洲

主办单位

中国贸促会、湖南省人民政府

承办单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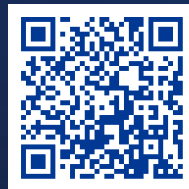
湖南省贸促会、湖南省工业和信息化厅、湖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长沙市人民政府、株洲市人民政府

支持单位

中国铁道学会、中国城市轨道交通协会、中国对外承包工程商会



中文注册页面



英文注册页面